

宁县农机学校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宁县财政局：

按照绩效自评相关文件要求，现将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做简要说明。

一、单位概况

（一）宁县农机学校负责全县先进农机新机具、新技术引进、试验、示范、推广及农机化科普宣传、各类农机操作手、修理工培训等工作。宁县农机学校是全额拨款事业单位，隶属于宁县农机局。宁县农机学校实有干部编制 5 名，在职 6 名。

（二）当年部门（单位）履职总体目标、工作任务。

2020 年我们将在县农机中心的正确领导和支持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不忘初心，牢记使命，认真贯彻落实市县农机和农村工作会议精神，实施“科教兴农”战略，强化“三农”宗旨，以粮食作物机械化提档升级、经济作物机械化突破发展为主攻方向，以全程机械化示范创建为总抓手，立足农机，面向农村，突出重点、破解难点，创新培训模式，大力开展农机驾驶操作人员、农机实用技术及农村贫困劳动力就业技能培训工作。全年共举办各种农机培训班 15 期，培训各类农机人员 2320 人，完成任务的 107.8%。其中：1、举办拖拉机驾驶员培训班 13 期，培训驾驶员 264 人；2、举办农村实用技术专业技能培训班 48 期，完成农机教育培训 2056 人，包括农机具操作手 1522 人，新型农机

经营管理及农机修理人员 186 人，农机管理服务人员 120 人（次）。推广先进农业新机具 128 台（件）。

（三）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。

2020 年度，我单位将严格按照县财政局的要求，在经费支出坚持最大限度节约的原则，严把审核关，杜绝浪费，确保所有经费支出科学、合理。通过对 2020 年度的预算配置、预算管理、资产管理、职责履行、履职效益等内容的绩效考评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。

（四）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。

我校领导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，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召开自评工作会议，传达相关文件精神，成立了自评工作领导小组，由业务人员准备相关资料，同时根据资金使用支出的有关绩效情况，填写《绩效目标自评表》，初步形成资金使用绩效自评报告。

（五）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。

本年度本单位财政预算严格按预算法执行。

二、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

（一）履职完成情况：

1、资金到位情况分析

2020 年度下达我校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7.318824 万元，已到位 67.318824 万元，到位率 100%。

2、资金执行情况分析

根据财政资金管理规定和使用要求，所有款项支付必须经我校和县财政双方监督，全年财政拨款 67.318824 万元，执行率 100%。支出主要用于保障人员经费和单位运转，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64.937424 万元，公用经费支出 2.3814 万元。

3、资金管理情况分析

根据财政拨款资金的相关管理规定，建立了资金使用台账和严格的资金审批和拨付程序，确保资金管理的安全可靠。

（二）履职效果情况：

通过绩效管理，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，达到了预期目标。

（三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：

农机培训推广工作极大地提升了农机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，降低了无证驾驶风险，提高了农机安全服务水平，新机具、新技术的推广应用更提升了劳动效率，95%以上的农机手对农机培训推广表示很满意。

三、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

（一）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

单位除人员经费和人均公用经费收入外，再无其它收入，导致单位运行困难，单位正常工作无法开展。

（二）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

1、我校针对绩效评价发现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中存在的管理

问题，及时调整、完善相关制度和措施办法，保证项目规范实施，促进财政资金有效使用，提高项目实施的效益、效率和效果。

2、我校结合财政批复的部门预算及绩效目标、项目支出、部门整体支出、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及支出绩效报告等，形成我单位年度预算绩效报告，并按照政务公开相关规定，发布我校预算年度报告，增强评价结果的透明度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通过绩效评价工作有利于加强资金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加强农机培训与推广的全过程管理，规范培训推广程序，保障培训推广质量，但是我校的绩效评价工作处于起步阶段，工作人员对评价方法不熟等问题严重影响了评价工作的质量。建议管理部门要提高认识，加强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，使评价工作更科学、合理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

二〇二一年八月十日

宁县农业机械化学校

2021 年 8 月 10 日印发

共印 5 份